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1年6月9日上午9:00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振宇先生主持，公司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作如下修订：

1、原第十二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公司要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修改为：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委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公司要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2、原第四十九条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的投票权。投票权征集应采用无偿的方式进行，并应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信息。

修改为：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自行或者委托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公开请求公司股东委托其代为出席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提案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投票权征集应

采用无偿的方式进行，并应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信息。

3、原八十三条第三款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修改为：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4、原第一百五十六条第一款 公司党委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及《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修改为：公司党委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及《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董事会提名王跃轩、李凌志、魏新辉、张晨、于思京、陈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董事会提名史际春、刘桥、胡北忠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决定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本项议案独立董事史际春、刘桥先生回避表决。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8万元/年，该津贴每半年发放一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跃轩先生，男，196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5年5月至今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1983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国营朝晖电器厂模具车间副主任、生产计划科科长、工会主席、生产副厂长，贵州航天朝晖电器厂兼贵州航天朝阳电器厂生产副厂长，遵义精星航天电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贵州航天智能制造产业集群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15年5月至今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跃轩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王跃轩先生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36,562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王跃轩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李凌志先生，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程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2015年5月至今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992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国营3412厂研究所产品设计室主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副所长、所长、副总工程师、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技术质量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9年10月~2021年5月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部长。2015年5月至今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凌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凌志先生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48,749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李凌志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魏新辉先生，男，中共党员，1967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党办）主任。2021年2月至

今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98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061基地3405厂团委干事、副书记、书记，061基地3405厂机动技安处副处长、12车间副主任、12车间主任、机动技安处处长、总机动师兼机动技安处处长、总机动师兼技改处处长，贵州航天天工实业公司总经理，061基地3405厂工会副主席兼贵州航天天工实业公司总经理，061基地3405厂工会副主席兼办公室主任，061基地3405厂工会主席兼办公室主任，贵州航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贵州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十研究院（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党办）主任。2019年10月至今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党办）主任。2021年2月至今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魏新辉先生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党办）主任，与航天电器存在关联关系。魏新辉先生与公司董事候选人张晨、于思京、陈勇先生，监事候选人蔡景元、冯正刚先生同在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工作，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魏新辉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魏新辉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张晨先生，男，中共党员，1969年4月出生，哈尔滨工业大学技术经济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浙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委常委、技改总师。

1991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061基地综合规划部干事，061基地综合规划部综合规划室副主任，061基地规划计划部综合规划处副处长，061基地规划计划部副部长，061基地发展计划部副部长（正处级），贵州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贵州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2020年1月至今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委常委、技改总师。

张晨先生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委常委、技改总师，与航天电器存在关联关系。张晨先生与公司董事候选人魏新辉、于思京、陈勇先生，监事候选人蔡景元、冯正刚先生同在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工作，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晨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张晨先生不

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于思京先生，男，中共党员，1968年12月出生，贵州工学院铸造模具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委常委、产业化项目总监。

1990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061基地3277厂三车间计划调度，061基地3247厂三车间副主任、主任、生产部部长，遵义群建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贵州群建齿轮有限公司物资采购供应部部长、副总经理，遵义群建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贵州群建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遵义群建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贵州华昌群建塑模有限公司总经理，贵州群建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贵州航天天马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贵州航天智慧农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贵州航天智慧农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总支副书记等职。2020年11月至今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委常委、产业化项目总监。

于思京先生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委常委、产业化项目总监，与航天电器存在关联关系。于思京先生与公司董事候选人魏新辉、张晨、陈勇先生，监事候选人蔡景元、冯正刚先生同在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工作，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于思京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于思京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陈勇先生，男，中共党员，1965年8月出生，贵州工学院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贵州航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一级专务。

1987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3405厂十四车间工艺员、技术室主任、副主任，3405厂技术处副处长、十四车间主任、二十二车间主任，3405厂汽配分厂厂长，3405厂贵州航天凯山石油仪器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贵州航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石油仪器有限公司总经理，贵州航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石油仪器有限公司董事长，贵州航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石油仪器公司董事长，贵州航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兼石油仪器公司董事

长等职。2019年10月至今任贵州航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一级专务。

陈勇先生任贵州航天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一级专务，与航天电器存在关联关系。陈勇先生与公司董事候选人魏新辉、张晨、于思京先生，监事候选人蔡景元、冯正刚先生同在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工作，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勇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陈勇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史际春先生，男，1952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学研究中心主任、中国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现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985年1月参加工作，历任安徽大学法律系助教、讲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2003年4月至2011年9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至2021年4月任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3月至今任安徽大学讲席教授，2018年6月至今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史际春先生与航天电器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史际春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史际春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刘桥先生，男，1955年6月出生，贵州大学物理系电子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976年参加工作，历任贵州大学教师、教授、博士生导师，2012年6月至2018年12月任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4月至今任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桥先生与航天电器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刘

桥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刘桥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胡北忠先生，男，1963年11月出生，中国致公党党员，研究生学历，教授，硕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现任贵州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1987年7月~1988年9月贵州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管理系教师；

1990年7月~1998年4月贵州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管理系讲师；

1998年4月~2000年8月贵州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大专部系副主任、副教授；

2000年9月~2002年11月贵州工业大学会计系副主任、副教授；

2002年12月~2004年10月贵州工业大学会计系主任、副教授；

2004年11月~2005年3月贵州大学审计处处长、副教授；

2005年4月~2006年11月贵州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处处长、教授；

2006年12月~2010年5月贵州财经学院会计学院副院长、教授；

2010年6月至今贵州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2012年7月至今贵州水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4年5月~2017年2月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4年7月至今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年4月至今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年5月至今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7年3月~2020年6月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北忠先生与航天电器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胡北忠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胡北忠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